

[]

政府總部

發展局

工務科

香港添馬添美道 2 號

政府總部西翼

本局網址 Our Website: <http://www.devb.gov.hk>

本局檔號 Our Ref.: ( ) in DEVB(W) 510/17/01

來函檔號 Your Ref.:

Works Branch  
Development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West Wing,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  
2 Tim Mei Avenue, Tamar, Hong Kong

電話 Tel No.: 3509 8277

傳真 Fax No.: 2801 5034

電郵 E-mail: cl\_wong@devb.gov.hk

香港中區立法會道 1 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814 室  
立法會發展事務委員會主席  
劉皇發議員 大紫荊勳賢 GBS JP

傳真 : 2521 8660

劉主席：

### 為偏遠鄉村提供自來水事宜

就鄧家彪議員及麥美娟議員於 2013 年 12 月 20 日致函閣下，關於為偏遠鄉村提供自來水事宜，本局現匯報如下：

早於 1980 年，水務署在其他政府部門及鄉議局的協助下，為全港約七百多條鄉村進行研究改善供水工程。直至 2013 年底，水務署共為 719 條鄉村提供自來水供應，尚餘 16 條鄉村未有自來水供應。此外，水務署新近確認了 8 條鄉村，目前未獲自來水供應的鄉村合共有 24 條。其中港島南區 4 條鄉村的自來水供應工程，將於本年度動工，預計於 2016 年完成。仍未有自來水供應的偏遠鄉村數量將進一步減少至 20 條，詳情見附件一。

該 20 條鄉村由於人口稀少，並且遠離市區及現有的自來水供水網絡，如要為這些偏遠鄉村提供自來水供應，人均建設成本高昂，估計由接近 20 萬港元至高達超過 1,000 萬港元不等。此外，它們用水量偏低會導致食水在水管內長期停留不動而令水質變壞。水務署亦會考慮其他因素，包括這些鄉村是否有其他水源和原水的水質等。

我們亦留意到在一些有自來水供應的鄉村，部份村民亦不願意向水務署申請自來水供應，而部份有向水務署申請自來水供應的村民亦會繼續

使用免費的溪水或井水作補充生活用水，例如清潔、沖廁等用途。因此，這些偏遠鄉村的用水量往往遠低於預期。

事實上，政府於 2001 年曾應立法會要求，對偏遠鄉村供水的成本效益進行研究，並於 2003 年 3 月向當時的立法會規劃地政及工程事務委員會提交資料文件<sup>1</sup>，建議那些未具成本效益的偏遠鄉村自來水供應計劃，需待時機較為理想，例如毗鄰地區的發展使供應食水計劃更符合成本效益，或出現其他值得研究的因素時，才作出重新考慮。

現時，沒有自來水供應的偏遠鄉村都是採用溪水或井水作生活用途。政府一直關注它們的供水情況，包括原水的水質及水量。各有關部門就這些原水供應系統亦有清晰的分工。相關的民政事務處若接獲村民的要求，基於便鄉利民的原故，在技術可行、資源許可的情況下及徵詢相關部門後，會考慮為這些鄉村改善原水供應系統。在原水水質方面，食物環境衛生署會定期監察及化驗原水水質，進行化學及細菌分析。一般而言，化學分析的頻率約為每 3 至 6 個月一次，而細菌分析則為每 1 至 2 個月一次。若有需要，食物環境衛生署會豎立適當的警告牌提醒村民要把原水煮沸才可飲用。倘若有關水源枯竭，政府會提供協助，包括運送食水，解決居民用水需要。

政府一直密切關注並定期檢討偏遠鄉村的供水情況。過去 10 年亦已先後為 18 條偏遠鄉村完成自來水供應系統。我們會繼續定期作出有關檢討。倘若政府日後決定為這些偏遠鄉村提供自來水供應，我們會按現行程序申請撥款，進行自來水供應系統工程。

發展局局長

(黃仲良)



代行)

二零一四年一月十三日

副本分送：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經辦人：梁婉嫦女士)

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經辦人：容忠偉先生)

水務署署長 (經辦人：麥成章先生)

<sup>1</sup>立法會 CB(1)1071/02-03(01)號文件

### 未獲自來水供應的鄉村

區議會	鄉村名稱	備註
大埔	元墩下	
	荔枝莊	
	黃竹洋	
	東心淇	
	深涌	
	東平洲	
荃灣	鹿頸（大嶼）	
	大轉（大嶼東北）	
	草灣（大嶼東北）	
離島	大浪（大嶼南）	
	蒲苔島	
	分流（大嶼西）	
	二澳（大嶼西）	
	黃龍坑（上）	
	稔樹灣	
	長沙欄	
	三丫水	
沙田	梅子林	
屯門	田夫仔	
西貢	東龍	
南區	東丫	自來水供應工程將於本年度動工，預計於2016年完成
	東丫背	
	銀坑	
	爛泥灣	